

(2)第 2 季「慈孝家庭季」：長輩與晚輩雙向互動，推動慈孝家庭。

(3)第 3 季「代間傳承季」：擴大、普及、深化方式推動祖父母節，倡導世代傳承，關懷失親家人。

(4)第 4 季「幸福婚姻季」：加強推動婚姻教育，鞏固家庭功能。

3. 研訂「推展家庭教育中程計畫」、「教育部推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整合計畫」，整合相關部會及各級學校資源協力推展家庭教育。

(十九) 行政院函送陳委員淑慧就國立故宮博物院籌設之「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未來定位，如何與文化部所屬文創園區相區隔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3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095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218)

陳委員淑慧質詢：「針對國立故宮博物院籌設之『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未來定位，如何與文化部所屬文創園區相區隔，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乙案，經交據國立故宮博物院查復如下：

一、大故宮計畫整體計畫內容：

(一)「大故宮計畫」涵蓋博物館展覽、典藏、教育、文化、藝術、建築、會議等功能，符合總統競選政見所指示「擴大故宮展館規模，打造世界級文化觀光景點，吸引全球觀光客來臺」之政策目標。計畫內容包括：

1. 博物院院區：分段分期擴建展陳新館、行政大樓補強修繕、正館整建及周邊基礎工程。

2. 故宮藝文園區：設置數位藝術展演廳，如數位漢字博物館、多功能演藝廳、會議廳與文創品展示及育成中心等。

(二)為避免混淆，原「大故宮計畫」內之文創育成中心，更名為「故宮藝文園區」，除設置數位漢字博物館、多功能演藝廳及會議廳外，亦規劃有文創品展示及育成中心，預計提供故宮資源、教育訓練平台及創意成果展示廳，期望藉此提升博物館相關衍生性商品的品質與內涵，並建立故宮與各產業之間的合作及行銷模式。以故宮豐厚典藏為基礎，服務國內文創產業，為育成中心成立的宗旨。

二、與文化部五大文化創意園區之區隔性

(一)據悉文化部基於「創意文化專用區」可發揮產業群聚、擴散、示範與文化設施服務等多項功能，將台灣菸酒公司減資繳回國家之台北、台中、嘉義、花蓮等酒廠舊址及台南倉庫群等五個閒置空間，規劃為「創意文化園區」，作為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據點、藝文展演空間及跨領域交流平台。

(二)故宮係以精美豐厚的文物典藏為利基，其定位除孕育國際級創意人才外，亦創造結合博物館、休閒服務、文創產品商店群的城市風貌，提升臺灣國際能見度。至於文化部之創意文化園區則以產業發展與閒置空間再利用為主軸，兩者有明顯區隔。文化創意為跨界

業務，未來大故宮計畫推動時，在人才的轉介及合作上將與文化部、經濟部有所區隔與關聯。

三、未來規劃目前故宮已完成「大故宮計畫」總顧問委託技術服務案之評選作業，有關文化創意相關主題空間的功能、定位與營運方式等，皆已納入該專業團隊之服務範疇內進行評估規劃，將與文化部所屬文創園區之定位有所區隔，未來俟規劃完成且經本院正式通過後，方進行開發。

（二十）行政院函送王委員惠美就引導中小企業轉型，發展國際醫療及東亞高教專區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3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0940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200）

王委員有關引導中小企業轉型，發展國際醫療及東亞高教專區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本院經建會查復如下：

- 一、近年來政府積極推動各項服務業發展，在國際醫療方面，衛生署積極推動國際醫療行銷宣傳，進行法規鬆綁以營造適宜之產業環境，如大陸人士本（101）年起可透過醫療院所申請來台健檢、美容，上半年即有 1.7 萬人申請，亦推動僑安專案，協助東南亞特定國家僑民來台健檢、美容，此專案 5 月 1 日開辦，截至 9 月底共計 154 人次來台。
- 二、在高等教育輸出部分，教育部以精進在臺留學友善環境及強化留學臺灣優勢行銷為推動主軸，目前已於印尼、印度、美國、蒙古等國，設立 16 所臺灣教育中心，拓展境外臺灣教育中心據點；基於育才及留才之考量，亦放寬境外學生申請留臺實習之資格限制及畢業僑外生在臺工作限制，去年在臺留學或研修之境外學生人數達 5 萬 6 千人，占大專校院在學人數比率 4.15%。
- 三、為促進產業結構朝多元、高值、低碳發展，並活絡地區重點產業，創造在地就業，政府刻正積極推動三業四化、傳統產業維新、中堅企業躍升計畫及深耕工業基礎技術方案等重大的產業發展措施，以促進產業結構優化，提高產業附加價值，並使我國企業在全球市場發揮國際競爭力。
- 四、對於現今的產業政策，凡是有利基、有特色的產業，政府均會在政策上給予扶植，與貴委員看法一致。

（二十一）行政院函送蔡委員煌瑯就歷年失業率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3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1016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276）

蔡委員有關歷年失業率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本院經建會查復如下：

- 一、我國勞動市場在 80 年代中期開始脫離低失業時期，自 83 年起失業率呈微幅遞增趨勢，直至